

##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现金收购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 51%股权 暨关联交易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延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萃华珠宝”）拟以现金人民币 61,200.00 万元收购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特瑞锂业”、“标的公司”）5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新冠疫情及相关防控工作等因素影响，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受到了较大限制，进而影响了项目推进进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功能支持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加快恢复发展的通知》（证监发〔2022〕46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的通知》（深证上〔2022〕575 号），公司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财务数据有效期将延长 1 个月，即有效期截止日由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交易相关进程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现金收购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403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

2022年11月28日，公司对《关注函》予以回复并于2022年11月29日公告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 二、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的原因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基准日为2022年6月30日，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截止日为2022年12月31日。2022年11月初至今，公司前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的城市北京市、标的公司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城市四川省绵竹市及四川省成都市、新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成员所在的深圳市均受到不同程度的疫情影响。审计机构2022年12月末能否出具标的公司2022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进而可能影响本次交易推进进度，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前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在地为北京市，因北京市近期疫情较为严重，导致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继续提供审计服务。公司因此另行聘请了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新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因前期未曾对标的公司进行过审计，因此需花费较多的时间执行审计程序，审计工作所需时间较长。

2、标的公司工厂及研发部门位于四川省绵竹市德阿工业园区，财务部等职能部门位于四川省成都市。2022年11月初至今四川省绵竹市、四川省成都市均爆发了较为严重的疫情。2022年11月17日，绵竹市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印发《绵竹市重点工业企业闭环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省市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白名单”企业向市工信局提交闭环运行书面申请和闭环生产工作方案，审批通过后可进行闭环生产。根据通知要求，标的公司工厂自2022年11月18日起，工厂开始实施封闭管理，工厂内员工不得外出，外部人员不得入内，导致标的公司财务人员难以进入工厂进行存货盘点，近期存货收发存等相关的财务原始凭证难以及时交至财务部门。审计机构难以进入工厂开展存货监盘、生产及研发方面的访谈、实地调查等审计工作，导致本次交易的审计工作进度延后。此外，标的公司财务部人员均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的办公地址进行办公，2022年11月初至今四川省成都市同样爆发了较为严重的疫情，受疫情管控政策影响，标的公司财务

部部分员工需居家隔离，无法现场办公，对审计机构审计过程中的底稿收集等工作造成了较大影响。

3、公司新聘请的审计机构进场后立即开展函证核查程序，对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开户银行、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等均实施了函证程序。但受疫情影响，部分疫情较为严重地区快递公司暂时无法提供寄递服务，函证的寄送、回函等事项均受到了一定影响，导致审计机构函证的寄送、回函时间均晚于预期，影响了审计工作的进度。

4、公司新聘请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组成员均来自于深圳，鉴于近期深圳市疫情日渐严重，四川省绵竹市、四川省成都市对于 7 日内有深圳市行程的人员均实行 3 天居家健康监测的管控措施，导致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成员往返受限，审计进度因此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公司 51%的股权旨在做优做强主营业务的同时，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多样性，提升上市公司竞争力，增厚上市公司利润，若本次收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加期审计，审计机构需要花费大量时间重新开展审计工作，不利于本次交易的推进。如果安排财务资料加期更新工作，预计标的公司提供加期数据以及审计机构重新审计等工作将无法按计划顺利开展，可能导致本次交易的进度严重滞后，不利于本次交易的推进，不利于上市公司战略规划的实现。

### 三、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时限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功能支持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加快恢复发展的通知》（证监发【2022】46 号）规定：“6.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确实不能按期更新财务资料或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可以在充分披露疫情对本次重组的具体影响后，将财务资料有效期延长或股东大会通知时间延期 1 个月，最多可以延期 3 次”。以及《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的通知》（深证上〔2022〕575 号）规定：“三、实施监管措施柔性安排，

体现监管弹性……10. 加强并购重组信息披露监管弹性。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和行业的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项目不能按期更新财务资料或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可以在充分披露具体影响后，依规申请延期1个月，最多可以申请3次。”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本次交易的审计报告财务数据有效期将延长1个月，即有效期截止日由2022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3年1月31日。

#### 四、本次将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1、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营业状况稳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已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收购公告等相关文件，具有延续性和可参考性。

2、财务数据有效期延长后，公司将尽力与标的公司、审计机构落实相关工作，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有序进行。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2022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